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4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民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东明	高小涛	
办公地址	山东省蓬莱市南关路 2-3 号	山东省蓬莱市南关路 2-3 号	
电话	0535-5637723	0535-5637723	
电子信箱	minhe7525@126.com	minhe7525@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9,914,695.47	449,907,716.65	4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414,542.68	-182,545,176.36	11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66,844.64	-184,452,656.37	10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61,177.82	-51,043,627.85	14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60	1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60	1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19.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99,814,772.73	2,275,482,183.11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8,316,918.38	739,902,375.70	2.4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希民	境内自然人	31.22%	94,310,000	85,732,500	质押	93,910,000
孙宪法	境内自然人	11.10%	33,512,348	25,134,261	质押	15,170,000
谷永辉	境内自然人	2.66%	8,021,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	7,849,965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7,475,800			
蓬莱丰发水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5,100,000			
刘世峰	境内自然人	1.03%	3,097,9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789,90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4%	2,525,000			
上海超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超影进取一号投资基金	其他	0.70%	2,102,2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希民先生与孙宪法先生为父子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畜禽水产养殖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由于受国外部分国家疫情影响，目前我国依旧禁止美国、法国等白羽肉鸡祖代鸡出口国向国内出口祖代肉种鸡，随着之前年度累积的种鸡产能逐步淘汰以及持续的引种限制导致种鸡供给量逐步下降，国内白羽肉鸡产业较为平稳，处于稳定恢复状态。报告期，我国与美国贸易摩擦不断加深，国内大豆市场受到一定影响，近一段时间以来价格波动频繁，公司饲料原料中豆粕采购量较大，因此豆粕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有一定影响。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9,914,695.47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8.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414,542.68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10.09%。报告期，国内白羽肉鸡产业较为平稳，不断恢复，公司主营产品商品代鸡苗销售价不断向好，是报告期公司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报告期公司种鸡饲养规模保持稳定；年初计划新建的商品鸡场上半年建设完毕并投产；新孵化场的建设工作基本结束，已进行设备安装调试阶段；民和生物加大肥料和生物燃气的推广力度，收入有所增长；报告期，公司披露了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计划募集资金进行以禽肉为主的熟制品加工领域，适当延伸产业链，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模式的内容、风险和变化见半年度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养殖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重大疫病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情况。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希民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